

新約研讀希伯來書習作

2013 年 10 月 26 日

耶穌基督和新約的超越性

1 摘要

在希伯來書的原文中，曾十多次出現 κρείττων 和 πολὺς 這兩個字，成為希伯來書的特點之一。這兩字均為比較詞，希伯來書的作者是要透過比較的方式，說明耶穌基督和新約的超越性。本文略述出現此兩字的經文，從而道出希伯來書的重要主題。

2 字義

κρείττων 和 πολὺς 都是正面的比較詞，即表達一種事物更勝於另一種事物。

2.1 κρείττων

此字根(root form)及其變化形(inflected form)在 12 節經文中出現了 13 次。其中 11 次在和合本均譯成「更美」，還有一次譯成「更尊貴」(1:4)，一次譯成「強過」(6:9)。

聖經字典參考：

- 更有用的、更堪用的、更有利的；更好的、更高階層的 [1]
- superior, more excellent, of a higher nature, more valuable [2]
- stronger, i.e. (figuratively) better, i.e. nobler [3]

2.2 πολὺς

此字的變化形在 3 節經文中出現了 4 次。可指數量上更多(3:3, 7:23)，也可指質量上更好、更優越，故和合本在 11:4 也將其譯成「更美」，與 κρείττων 的字義相近。

聖經字典參考：

- (數量上)更多、很多；(質素上)更優良的、更卓越的 [4]
- great, in magnitude or quantity, much, large [5]
- more in quantity, number, or quality [6]

3 經文討論

Κρείττων 的變化形 κρείσσονα 在 6:9 出現，但此節經文並不是說明耶穌基督或新約的超越性，所以本文不作討論。其餘 11 節包含 κρείττων 及 3 節包含 πολὺς 的經文討論如下。

3.1 耶穌超越天使

他所承受的名、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貴**、就遠超過天使。(1:4)

原文：	κρείττων	ASV:	so much better than
和合本：	更尊貴	BBE:	so much better than
呂振中譯本：	比...多麼優越	KJV:	so much better than
中文新譯本：	更尊貴	NIV:	much superior to
現代中文譯本：	遠比...崇高	NLT:	far greater than

因為上帝賜給耶穌的稱呼為「神的兒子」(1:5)，是創造萬有(1:10-11)，永遠(1:12)掌權的王(1:8-9)。從沒有一位天使獲稱為「神的兒子」(1:5)，而且天使也要拜祂(1:6)，並作僕役，聽命於基督(1:7,14)。還有詩 110:1 的預言，是對基督而言，而不是對天使(1:13)。

3.2 耶穌超越摩西

他比摩西算是**更配多得榮耀**、好像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尊榮**。(3:3)

原文：	πλείονος, πλείονα (πολύς) ^[註]	ASV:	more ... than, more ... than
和合本：	比...更...多得、比...更	BBE:	more ... than, more ... than
呂振中譯本：	比...更、比...多得	KJV:	more ... than, more ... than
中文新譯本：	更大的、更大的	NIV:	greater ... than, greater than
現代中文譯本：	超過了、更多的	NLT:	more ... than, more ... than

註：括弧內的希臘文為字根，下同。

從第 2 至第 6 節，每節都出現同一個字：(οἶκος)。在第 2, 5, 6 節，此字指「神的家」；在第 3、4 節指「房屋」[7]。所以第 3、4 節是以「房屋」來比喻「神的家」。魔西蒙神的呼召，帶領以色列人離開埃及為奴之地，魔西是神的家裏的一位成員，作為神的僕人，向神的家盡忠(3:5)。而基督與神同為宇宙萬物的創造者，是神的家的建造者(3:4)、治理者(3:6)，祂的地位當然遠超越魔西。

3.3 耶穌超越亞伯拉罕和出自利未支派的祭司

從來**位分大的**給**位分小的**祝福、這是駁不倒的理。(7:7)

原文：	κρείττωνος (κρείττων)	ASV:	better
和合本：	位分大的	BBE:	greater
呂振中譯本：	尊優的	KJV:	better
中文新譯本：	位分大的	NIV:	greater
現代中文譯本：	比...大	NLT:	greater than

麥基洗德以祭司的身分為亞伯拉罕祝福(創 14:17-20)。毫無疑問，地位較高的為較卑微的人祝福，所以麥基洗德的地位高於亞伯拉罕。而以後根據世襲制度作為祭司的利未人都是出自亞伯拉罕的，所以麥基洗德作為祭司的等次，是高於利未人的祭司，包括亞倫。而神在新約時代興起耶穌作為永遠的祭司，是按照麥基洗德的等次，而不是亞倫的等次(7:11、7:17、詩 110:4)，所以耶穌作為祭司的地位，是等同麥基洗德，超越亞伯拉罕，並利未支派的祭司。

3.4 新約超越舊約的律法

(律法原來一無所成)就引進了**更美**的指望、靠這指望我們便可以進到 神面前。(7:19)

原文：	κρείττονος (κρείττων)	ASV:	better
和合本：	更美的	BBE:	better
呂振中譯本：	較好的	KJV:	better
中文新譯本：	更美的	NIV:	better
現代中文譯本：	更好的	NLT:	better

律法之所以「一無所成」，是因為單靠舊約的祭司制度獻祭，不能使人得着生命，進到神面前。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羅 3:20)，不能叫人完全。舊約的祭司制度，只論血統，而不論個人的品格，利未支派的祭司本身也有罪，他們每天要先為自己的罪獻祭，然後才為百姓的罪獻祭(7:27)。但耶穌作為祭司，並不是按血統的制度，而是按照無窮生命的大能(7:16)，可使人從死裏復活。耶穌是聖潔的、無罪的(7:26)，只須一次將自己獻上，就完成了救贖，給世人更美的指望。

3.5 起誓而立的祭司超越按血統而立的

既是起誓立的、耶穌就作了**更美**之約的中保。(7:22)

原文：	κρείττονος (κρείττων)	ASV:	better
和合本：	更美	BBE:	better
呂振中譯本：	更好	KJV:	better
中文新譯本：	更美好	NIV:	better
現代中文譯本：	更美好	NLT:	better

按利未血統而立的祭司，是根據律法，而不是神起誓而立的(7:21)。耶穌按麥基洗德的等次(7:11)，由永生神起誓而立為永遠的祭司，神的權能和信實更能確定耶穌是更美的新約的保證。

3.6 祭司的數目雖多卻不及耶穌

那些成為祭司的，數目本來**多**，是因為有死阻隔，不能長久。(7:23)

原文：	πλείονές (πολύς)	ASV:	many
和合本：	多	BBE:	great number
呂振中譯本：	多	KJV:	many
中文新譯本：	眾多	NIV:	many
現代中文譯本：	很多	NLT:	many

利未祭司的數目雖然多，但他們都是軟弱的人(7:28)，因為人是有罪的，且會死，所以這制度下的祭司既不完全，又不長久。唯有耶穌作為祭司是無罪的(7:26)，復活使祂永遠活着(7:25)。只要人願意藉着祂進到神面前，祂必定拯救到底，永遠為人祈求。

3.7 新約超越舊約

如今耶穌所得的職任是更美的、正如他作**更美**之約的中保·這約原是憑**更美**之應許立的。(8:6)

原文：	κρείττονός, κρείττοσιν (κρείττων)	ASV:	better, better
和合本：	更美、更美	BBE:	better, better
呂振中譯本：	更好、更好的	KJV:	better, better
中文新譯本：	更美的、更美的	NIV:	superior to, better
現代中文譯本：	更好的、更好的	NLT:	better, better

「更美之約」的「約」，原文 διαθήκης (διαθήκη) 有兩個字義：「契約」和「遺囑」[8]。神和以色列人立的舊約(出 24:3-8)承諾，如果他們守神的律例、典章，就可蒙福(利 18:4-5)。這是一份契約，必須立約相方一同遵守。舊約的所謂「瑕疵」(8:7)，就是人沒有遵守，單方面違約，破壞協議。於是神另立新約，這新約是一份遺囑(9:15-17)，遺囑的特點是單方面作出的承諾，受益人無須付出代價，只要願意接受，就可白白領取產業。此遺囑由永生神的兒子耶穌的遺命作出應許，以神的權能和信實起誓所立，只要人憑信心來接受基督為主，就可白白領受這恩典，得進入神的安息(4:2-3)。既然是白白領受的，就不會像舊約，有違約的事出現，因為神是信實的，絕不會違約。所以耶穌就是這「更美之約」的保證人，作出永遠有效的應許，就是「更美之應許」，即「更美的諾言」，better promises (ASV, KJV, NIV, NLT)。

3.8 耶穌的獻祭超越舊約的獻祭

照著天上樣式作的物件、必須用這些祭物去潔淨·但那天上的本物、自然當用**更美的**祭物去潔淨。(9:23)

原文：	κρείττοσιν (κρείττων)	ASV:	better
和合本：	更美的	BBE:	better
呂振中譯本：	更好的	KJV:	better
中文新譯本：	更美的	NIV:	better
現代中文譯本：	更好的	NLT:	far better

舊約的獻祭，是由地上的祭司在人手所造的聖所中進行，地上的聖所只是在天國的真聖所的影子；而耶穌作為天上的大祭司，是在天國的真聖所(即天上的本物)獻祭(9:24)。既然是在真聖所，當然是用更超越的祭物來獻祭。所以，地上的祭司要帶着牛和羊的血，多次進入聖所，為人的罪獻祭(9:19-22,25)；而耶穌則用自己的血，一次獻上就成就救贖，除掉世人的罪惡(9:26)。實際上，每年一次用牛和羊的血來獻祭，並不能除去人的罪，反而叫人每年想起自己的罪來(10:1-4,11)；而耶穌只須一次獻祭，就能使人永遠成聖(10:10,14)，功效上更超越舊約的祭。

3.9 耶穌用血所立的新約應許將來所得的勝於今生所失的

因為你們體恤了那些被捆鎖的人、並且你們的家業被人搶去、也甘心忍受、知道自己有**更美**長存的家業。(10:34)

原文：	κρείσσονα (κρείπτων)	ASV:	better
和合本：	更美	BBE:	better
呂振中譯本：	較好	KJV:	better
中文新譯本：	更美	NIV:	better
現代中文譯本：	更美好	NLT:	better

從 26 節至 39 節的內容暗示當時的信徒正面對逼迫、患難，甚至到了要離棄真道的地步。作者讚揚信徒一方面能體恤一些因受苦難而失去自由或家財的人；另一方面亦輕看地上的物質，因為他們知道所失去的只是暫時性，新約應許將來在天國所得的比地上一切更超越、更長久。

3.10 憑信心所獻的更超越

亞伯因著信獻祭與 神、比該隱所獻的**更美**、因此便得了稱義的見證、就是 神指他禮物作的見證。他雖然死了、卻因這信仍舊說話。(11:4)

原文：	πλείονα (πολύς)	ASV:	more excellent ... than
和合本：	更美	BBE:	better ... than
呂振中譯本：	比...美好	KJV:	more excellent ... than
中文新譯本：	更美的	NIV:	better ... than
現代中文譯本：	更好的	NLT:	more acceptable ... than

承接第十章末段(10:32-39)，作者勸勉信徒在患難中也要憑信心等候新約所應許的指望，在 11 章列舉了一連串歷代信心偉人的見證。他們都受過地上的苦難，但都憑無比的信心等候神的應許。亞伯的事跡記在《創 4:2-5》。他是「因着信」獻祭物給神，而得到神稱他為義。即使亞伯因此而被殺，死亡卻不能消滅他的信心，仍蒙神的悅納。所以亞伯所獻的祭物比該隱的更超越。

3.11 天國的家鄉超越地上的家鄉

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所以 神被稱為他們的 神、並不以為恥，因為他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11:16)

原文：	κρείπτονος (κρείπτων)	ASV:	better
和合本：	更美的	BBE:	better
呂振中譯本：	較好的	KJV:	better
中文新譯本：	更美的	NIV:	better
現代中文譯本：	更美好的	NLT:	better

從 13 節至 16 節為上文所列舉的信心偉人(11:4-12)作了一個小結，包括亞伯(11:4)、挪亞(11:5)、亞伯拉罕(11:7-9)、撒拉(11:11-12)。他們憑信心離開自己在地上的家鄉，到離世時仍未見到天上的家。神在天國為人預備的家鄉，是一座有根基的城，是神所設計建造的(11:10)，那裏有千萬的天使(12:22)，且是長存的(13:14)，這座城當然比地上的家鄉更超越。作者鼓勵信徒要以信心追求更美的道路——天上的家鄉。

3.12 天國的復活超越地上肉身的復活

有婦人得自己的死人復活、又有人忍受嚴刑、不肯苟且得釋放、爲要得著**更美的**復活。(11:35)

原文：	κρείττονος (κρείπτων)	ASV:	better
和合本：	更美的	BBE:	better
呂振中譯本：	較好的	KJV:	better
中文新譯本：	更美的	NIV:	better
現代中文譯本：	更美好的	NLT:	better

歷代信心偉人的勝利有兩種：一種是憑信心令眼前的困難得到解決；另一種是憑信心忍受苦難，爲要等待天國更美的復活。前者的例子列於第 32 至 35 節，包括有婦人的孩子死而復活(王上 17:19-24、王下 4:32-37)；後者的例子列於第 36 至 38 節。雖然後者在有生之年仍未得到神的應許，但他們對神的信心已爲耶穌基督的救贖作了見證(11:39)，證明天國的復活比地上一切更超越，即使在地上忍受暫時的苦難也是值得的。

3.13 神的救恩超越地上一切

因爲 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就不能完全。(11:40)

原文：	κρείττόν (κρείπτων)	ASV:	better
和合本：	更美的	BBE:	better
呂振中譯本：	更美好的	KJV:	better
中文新譯本：	更美的	NIV:	better
現代中文譯本：	更美好的	NLT:	better

此節與第 35 節前後呼應，再一次強調神在天國爲我們預備的救恩比地上一切更超越。神的恩典是要所有願意跟從主的人湊滿數目才一同賜給，這樣才完全。所以先人不是先得恩典，必須憑信心等待(啓 6:9-11)。

3.14 耶穌所流的血超越亞伯的血

並新約的中保耶穌、以及所灑的血，這血所說的比亞伯的血所說的**更美**。(12:24)

原文：	κρείττόν (κρείπτων)	ASV:	better than
和合本：	更美	BBE:	better ... than
呂振中譯本：	更好的	KJV:	better ... than
中文新譯本：	更美	NIV:	better ... than
現代中文譯本：	更爲美好		
NLT:	You have come to Jesus, the one who mediates the new covenant between God and people, and to the sprinkled blood, which speaks of forgiveness instead of crying out for vengeance like the blood of Abel.		

此節經文承接 11:4，亞伯因對神的信心而被稱爲義，他所流的血正好向後世人說出信心的重要性。而耶穌基督所流的血，是說出神以祂的恩典、憐憫、慈愛赦免世人的罪，所以耶穌的血所說的比亞伯的更超越。在 NLT 譯本更清楚表示，耶穌的血說出神要寬恕世人的罪，而亞伯的血是向神伸冤(創 4:10)。

4 總結

希伯來書的對象是一群信主年日頗長，但在神的道理上仍停留在初步認識的階段(5:12-13)，對耶穌基督和新約不大了解。甚至受到當時傳統猶太教的影響和壓力，要放棄耶穌基督的救恩，回到舊約時代，靠守律法和獻祭得稱義。更有信徒受迫害，被收監、被掠家業。於是，作者多翻將新約與舊約作比較，說明新約的優越之處，並耶穌基督作為永遠的大祭司的超然地位。即使在地上受著暫時的苦難，也要憑信心忍耐，等候將來在天上更美的家鄉。

5 縮寫表

ASV = American Standard Version

BBE = Bible in Basic English

KJV = King James Version

NIV = 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1984

NLT = New Living Translation

6 參考

[1] <http://a2z.fhl.net/php/s.php?N=0&k=2909&m=>

[2] <http://www.teknia.com/greek-dictionary/kreitton>

[3] <http://greeklexicon.org/lexicon/strongs/2909/>

[4] <http://a2z.fhl.net/php/s.php?N=0&k=4119&m=>

[5] <http://www.teknia.com/greek-dictionary/polys>

[6] <http://greeklexicon.org/lexicon/strongs/4119/>

[7] 海天書樓、「中文聖經啓導本」、增訂新版、2008年10月、輔讀、第1863頁。

[8] 海天書樓、「中文聖經啓導本」、增訂新版、2008年10月、輔讀、第1870頁。